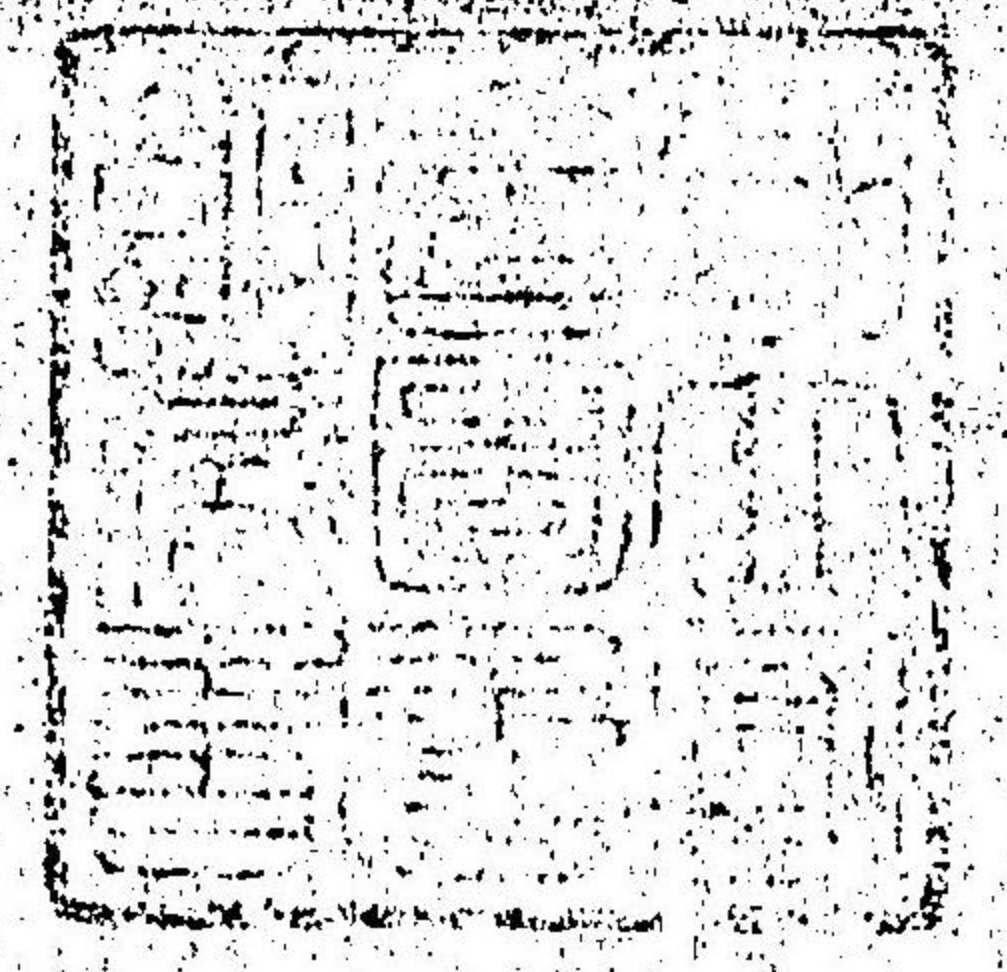


補增  
日本  
政記

210.2
R15n
R

堀山



日本政記卷之十三

賴襄子成著

後村上天皇

諱義良。後醍醐天皇。賢門院。藤原氏。中將公。

廉女。在位三十年。改元二。曰興國。正平。崩。壽四十一。葬觀心寺。

冬十月。天皇即位于吉野行宮。時年十二。權大

納言藤原實世。權中納言藤原隆資。輔政。

興國元年。庚辰。北朝。春三月。以新田義助為

刑部卿。赴伊豫。總督西國軍事。先是。新田義貞

之。死事也。義助還越前府城。糾合義故。攻足羽。

日本政記卷之十三 後村上天皇 賴襄子成著



245404

走足利高經已而京師援軍至高經復振義助大敗走美濃遂詣吉野詔勞獎之進官爵會伊豫官軍請將帥敕遣義助夏五月義助病卒諸城皆復為賊有

三年壬午。北朝。康永元年。夏六月准大臣源親房保常

陸小田城賊將高師冬攻之親房擊卻之冬

十一月小田治久翻城降賊親房走保關城

四年癸未。北朝。康永二年。師冬攻關城益急親房乞救

於結城親朝親朝宗廣子也通款賊不肯出兵

親房貽書讓以大義曰方今東國為官軍守者

下妻真壁中郡西明寺伊佐與關城而已然得

足下來援則伊達以西必有響應者而足下坐

失機會洵為可惜夫我邦神聖承統苟謀反逆

者無能保首領尊氏何為者盜據中原使家奴

師直輩凌蔑世家罪浮前日之高時所謂世家

本皆王臣保平以還降隸源平承久以後又徠

屬陪臣觀乃家譜豈不愧心方今中興朝爵復

故志士盡忠之秋也公家鎮守府將軍門閥勲

名。豈出源平下。是以乃父上野公朝臣圖恢復。振家聲。乃弟又以死戰著名。足下為家嗣。宜繼前志。耀後昆。坐觀成敗。如祖考何。僕先朝遺老。辱受顧命。據孤城以控八州。恐一旦隕命。四方解體。且賤息出鎮三年。獨立無援。衆情危疑。方今父子之命繫於足下。足下實有異圖。則已。苟欲報祖先。豈不勉力。非敢愛餘命也。唯為天下言耳。親朝辭以兵寡。尋叛降賊。親房遣使命顯信來救。亦為親朝所沮。不果來。親房不能守歸。

正平二年。

丁亥。北朝貞和三年。

秋九月。河內守楠正行

舉兵謀復京師。與賊將細川顯氏戰于譽田

林。破之。冬十一月。與山名時氏戰于瓜生野

破之。足利尊氏令高師直師。泰將兵八萬來擊。

三年。

戊子。北朝貞和四年。

春正月。正行及弟正時與師

直戰于四條。曦死之。師直遂犯行宮。帝幸穴生。

楠正儀拒高師泰于石河。冬十月。北朝主禪

位於從子興仁。是為崇光院。是歲。法皇花崩。

北朝奉花園天皇。

四年。

已丑。北朝崇光帝貞和五年。

先是北朝拜尊氏為征夷

大將軍。弟直義為副將軍。稱曰兩御所。足利氏

初擁立光明帝。陽尊之。每事奏聞。及官軍諸將

相尋戰沒。大得其志。不復稟敬。肆割膏腴。賞功

臣。或奪公卿食邑。雖供御闕乏。不顧。至朝官或

學東人語。以免其侮辱。土岐賴遠嘗途遇光嚴

上皇。不下馬。前驅呵曰。院也。賴遠曰。院耶。犬耶。

犬則應射之。令環射乘輿。折輓截輻去。直義論

罪。賴遠伏誅。武人相謂曰。院且下之。即遇將軍。

將手行邪。高師直以尤多軍功。為尊氏信任。為

幕府執事。專恣無忌。至譖鹽冶高貞而奪其妻。

弟師泰亦專橫。至發菅原氏墳墓。以營別莊。尊

氏不罪。師直與直義相軋。上杉重能。畠山直宗

亦疾師直。乃附直義。結直義所善僧妙吉。勸除

二高。直義然之。直義嘗養尊氏庶長子直冬。出

為中國彈代。以為外援。秋八月。直義伏兵。召

師直。兵有為師直耳目者。因知其謀。脫歸。召師

泰於石川。直義使人要說。授已。事成。代兄執事。

師秦咲不肯。與師直合兵數萬入京師。圍幕府。請斥直義及重能直宗。尊氏慰喻聽其請。直義薙髮屏居錦小路。放重能直宗於越前。師直使人潛殺之。尊氏召義詮於鎌倉代執政。以其弟基氏代鎮鎌倉。高師冬上杉憲顯為執事。

五年。庚寅。北朝。觀應元年。夏六月。足利直冬叛其父尊

氏起兵。冬十月。尊氏與高師直等討之。十二月。足利直義上書行在。請歸順。許之。命討尊氏。時師直欲擊直冬。慮直義圖後。欲殺之而行。直

義奔大和。請歸順。下公卿議。大納言實世曰。致先帝播越王室艱難者。皆由此豎子。今窮迫來降。非其本心。宜斬之。左大臣藤原師基准大臣源親房等以為得大援。興復可期。乃納其降。詔圖北伐。石堂義房。畠山國清。桃井直常等皆以惡師直附直義。

六年。辛卯。北朝。觀應二年。春正月。足利直義進據男山。

桃井直常據叡山。夾攻京師。足利義詮西奔。與尊氏及高師直合兵而還。既而尊氏與師直奔

播磨義詮奔丹波。二月尊氏與直義戰御影濱大敗。保松岡。與直義和還京師。師直師泰出降。爲上杉顯能所殺。上杉憲顯攻殺高師冬鎌倉。尊氏以仁木賴章爲執事。秋尊氏與直義外和。而內不諧。直義欲廢義詮。已復執政。尊氏勉從之。石堂義房。桃井直常等恃勢橫恣。仁木賴章。細川賴春等疾之。冬引還國。義房直常亦不自安。奉直義北歸。與尊氏相拒近江。敗而東奔。尊氏欲追擊。恐官軍乘虛。佯乞歸順。帝亦佯

許之。冬尊氏東伐。與直義戰于薩陞。敗而降之。攜至鎌倉。明年藥殺之。尊氏令義詮遣使行宮請降。許之。義詮廢崇光帝。奉正平號。欲迎車駕。救以方忌。待明年復闕。

賴襄曰。足利尊氏之有直義。猶趙匡胤之有匡義也。匡胤篡有周室。由出征握兵。反劫其君。尊氏受東伐之命。因得煽兵犯闕。其事勢一也。而匡胤之謀。決於匡義。尊氏之逆。成於直義。尊氏之才。不及匡胤之什一。而其所犯

者後醍醐與恭帝隔如天地。是以不能速取之。而累其逆節。繫直義所贊焉。其有功於已如此。尊氏之始決反於關東也。有家國之事。一委直義之語。自是政事繫此自出。蓋以其事成否不可知。故併禍福任之也。已而其事稍成。轉禍為福。則忌之之意生焉。尊氏為大將軍。稱直義為副。隱然如儲貳。然而義詮出在鎌倉。是匡義代立德昭不得立之勢也。使尊氏不幸早死。則直義為匡義之所為。無疑

矣。則烏得不忌乎。是以寵任高師直。以分其權。聽其專擅。而莫之禁。是直義所以與師直相惡。匡胤友於匡義。故無敢離間之者。使其不友。則如趙普者。必勸匡胤除之。師直雖專擅。非知尊氏之忌之。安敢公然以兵劫而廢之。而尊氏亦許而不罪乎。故直義出奔。乞降南朝。懼尊氏意在必殺也。非獨懼師直也。夫師直以兵劫而廢直義。直義又以兵劫而除師直。而尊氏不罪彼。而咎此。其意思乎。此故



也。尊氏初廢直義，乃召義詮代之。又封基氏於關東，然後尊氏之志成矣。而直義劫制尊氏，再執政權，亦恃大謀之成於已也。是以尊氏亦勉從之，而其忌益甚，固其宜也。直義之東奔，尊氏所大懼，懼其據根本，自為其嘗所以贊已者也。是以親往，親往則不得，不和南朝，至廢其所立，迎駕返關，其大懼也。可以見焉。而以直義之狡黠，而終不得志於關東，輒被執殺，何哉？不特以弟敵兄，衆情不附，亦罪

逆之所由，先受天誅也。抑以基氏在焉，而尊氏來擊之，其勢易辨也。夫尊氏之犯君猜弟，制於其臣，不復論可也。至建親藩，其計之得者矣。假令尊氏早死，未必至如匡胤之子悉魚肉於弟手也。其後京師雖多外患，內變賴關東之維持，終得以濟。尊氏之所措畫，可謂善慮國家矣。匡胤務削將帥兵權，而宗室無尺土之封，內自削弱，既不救於家禍，又失於國計，是以不能併燕雲，而貽靖康之禍。屢保

江南不若足利氏之能吞南朝全制海內也。由此言之。雖曰尊氏勝匡胤可也。雖然。足利氏將帥驕蹇。叛服無常。不獨師直也。宋豈有此乎。此由樹兵與不樹也。則時勢之異。然焉爾歟。曰不特然也。匡胤嘗論唐莊宗曰。二十年夾河百戰。不能以軍法約束諸將。直兒戲耳。吾雖愛養將帥。苟不用我命。有劍而已。使匡胤曰足利氏得不亦謂之兒戲哉。而宋自匡義而後。威刑不復振。足利氏得義滿。能繩以法。果非兒戲也。

七年。壬辰。北朝後光嚴帝文和元年。春正月。足利義詮獻金

及馬。二年。車駕發行宮。使兒島高德奉密旨。

赴東國。發新田氏兵。伐尊氏於鎌倉。閏月。車駕

至男山。楠正儀和田正忠等以河內紀伊兵。北

島顯能以伊勢兵皆會。義詮令細川顯氏賴春

拒之。正儀等擊敗顯氏。獲賴春。走義詮於近江。

官軍入京師。收廢帝廢太子及光嚴光明二上

皇。載之一車。送行在幽之宍生。新田義宗義

興義治等與尊氏戰武藏。破之。襲基氏鎌倉。走

之。義宗奉征東將軍宗良親王。與尊氏戰碓氷嶺。敗走越後。京畿將士多附義詮。三月。義詮據東山。官軍不利。退保男山。義詮復入京師。夏五月。正儀正忠等還河內募兵。正忠病卒。正儀未至。北軍急攻男山。帝親擐甲御馬。衝圍南出。權大納言藤原隆資死之。左兵衛督藤原康長力戰。帝達行宮。宗良親王與新田義宗桃井吉良石堂等自東北。土居得能氏自西南共赴難。聞男山不守。皆途還。

漢劉璋 益州未 說則法 正至荆 州陰說 備取蜀 益二備 疑未決 龐統曰 荆州荒 殘人稀 彈盡難 以得志 今益州 戶口百萬 土沃財豐 得資資 大業可 成也

漢劉璋患寇。迎劉備於蜀。其諸臣欲戴備來。說襲取蜀。備曰。今世與吾為水火者。曹操也。操以暴。吾以仁。操以譎。吾以忠。每事與之反。乃可成業。今以小利失信義於天下。奈何。然諸葛亮素策取益州。龐統等又勸備。備遂取蜀。宋蘇軾論之。歸咎於亮曰。曹劉不敵。天下所知。兵不若曹多。地不若曹廣。所恃以勝之。以區區忠義。有激天下之心。雖無措足之地。天下為之用。今璋以好逆之。乃扼吭拊背。而

之。義宗奉征東將軍宗良親王與尊氏戰碓水  
嶺敗走越後京畿將士多附義詮。二月義詮  
據東山官軍不利退保男山義詮復入京師。  
夏五月正儀正忠等還河內募兵正忠病卒正  
儀未至北軍急攻男山帝親擐甲御馬衝圍南  
出權大納言藤原隆資死之左兵衛督藤原康  
長力戰帝達行宮宗良親王與新田義宗桃井  
吉良石堂等自東北土居得能氏自西南共赴  
難聞男山不守皆途還。

漢劉璋益州未  
說則法  
正至荆  
州陰說  
備取蜀  
州二備  
疑未決  
龐統曰  
荆州荒  
殘人物  
殫盡難  
以得志  
今益州  
戶口百萬  
土沃賦重  
得以資  
大業可  
成也

漢劉璋忠寇迎劉備於蜀其諸臣欲戴備來  
說襲取蜀備曰今世與吾為水火者曹操也  
操以暴吾以仁操以譎吾以忠每事與之反  
乃可成業今以小利失信義於天下奈何然  
諸葛亮素策取益州龐統等又勸備備遂取  
源明長子字子瞻蜀宋蘇軾論之歸咎於亮曰曹劉不敵天下  
所知兵不若曹多地不若曹廣所恃以勝之  
以區區忠義有激天下之心雖無措足之地  
天下為之用今璋以好逆之乃扼吭拊背而

奪之國與操異者幾希。既失天下，義士之心而北向，長驅欲四方響應，難矣。賴襄曰：嗚呼！是可以論正平之事矣。足利尊氏雖不及曹操之能，其以譎詐馳驟一時，地廣兵多，什倍南朝。南朝特仗其信義，與之相形，庶幾可匡復耳。尊氏有事關東，而慮於我來講和，廢其所立，用我年號，請乘輿復闕。雖非出實情而見其跡，亦以好逆也。奈何佯許而遂襲之，為所謂扼吭拊背之計。囚執同姓，以為功乎？曰：

知尊氏之詐也。曰：彼以詐我，亦以詐可乎？苟知其詐，勿許可也。許而襲之，曲在於我。師壯於直，而老於曲，宜其一勝而終敗也。劉備唯無措足之地，故不能不取益州。論者猶非之。南朝既有和紀河泉之地，其險沃彷彿蜀漢。而藩服忠義東西應援，何必取一彈丸之平安，以失信義於天下。自弃其所恃以勝賊者，恢復之無成，果誰罪歟。不寧唯此，前焉納直義之降，佐之以攻其兄，後焉許直冬之請，驅

之以攻其父時氏清之屬皆彼之叛臣來  
輒受之噉之北向蓋天下望南朝爲逋逃淵  
藪其詭譎不正不知與足利氏孰伯仲也而  
何以激天下之心乎曰雖然蘇軾之論又有  
言曰曹氏父子兄弟有可問之勢使其大臣  
骨肉內自相殘然後舉兵伐之孔明既不能  
全其信義又不能奮其智謀故屢戰而屢却  
爲失機也夫南朝非亦乘其機而奮其謀也  
耶襄曰不然彼謂間而後伐之耳足利氏大

臣骨肉既內自相殘矣不待吾間之而然也  
則吾整我堂堂之義旅伐之可矣何必助其  
子弟攻其父兄乎當時源親房稱爲賢相或  
比之諸葛亮者而又贊其謀焉親房嘗論保  
平之亂父子兄弟之相攻曰名教之斃亂所  
以不已也今自斃名教以開亂源何哉

秋八月。足利義詮立彌仁親王稱帝。是為後光  
 嚴。初後醍醐帝以偽器授光明帝。及亂。又亡。衆  
 議無神器。不可踐祚。關白藤原良基曰。尊氏  
 劍也。良基璽也。何不可。遂立之。九月。山名時  
 氏歸順。

八年。

癸巳。北朝  
文和二年。

夏六月。詔遣左馬頭楠正儀

等。助時氏攻京師。足利義詮奉新主。走近江。

秋。尊氏西歸。與義詮合兵。復入京師。時氏走。初

佐佐木道譽世領近江。助尊氏逆。又以近江數



救義詮。義詮甚寵之。專權。男山之役。時氏子師。義最有功。因要賞。欲得邑。若狹。數造道譽。道譽。方宴。俟至日暮。怒曰。吾得邑。何必待汝輩哉。遂。父子來降。請北伐。事不成。走歸其國。

九年。

甲午。北朝。文和三年。

夏四月。

准大臣源親房薨。親

房具平親王後。大納言師重子。家稱北畠。以博。洽聞。嘗讀司馬光通鑑有感。著神皇正統紀。三。子顯家顯信顯能並勤王事。顯能孫世領伊勢。每屬官軍。先是。足利直冬遣人行官乞降。請

攻京師許之。賜號總追捕使。冬十二月。山名。時氏挑井直常足利高經等並應之。奉之為主。再攻京師。義詮出拒播磨。直冬進至丹波。尊氏。走近江。

十年。

乙未。北朝。文和四年。

春正月。直冬等入京師。二

月。敕遣大納言藤原隆俊等。助直冬。據男山。尊。氏以近江兵據叡山。細川賴之。舉南海兵。授義。詮東上。官軍及時氏逆擊之神南山。敗績。三月。官軍及直冬與尊氏戰京師。敗退。保男山。義詮

絕直冬糧道。直冬時氏直常高經等各引還尊  
氏義詮復入京師。秋八月征東將軍宗良親  
王起兵信濃。諏訪某仁科某等應之。

十一年丙申。北朝。延文元年。春正月足利高經降足利  
尊氏。

十二年丁酉。北朝。延文二年。春正月還光嚴崇光二主  
及直仁親王。先是已還廢帝。

十三年戊戌。北朝。延文三年。夏四月足利尊氏卒。義詮  
嗣。秋左兵衛督新田義興募兵武藏上野。足

利基氏將畠山國清使人誘殺之。

十四年己亥。北朝。延文四年。肥後守菊池武光奉征西

將軍懷良親王與賊將少貳賴尚戰于筑後河。

大破之。初菊池武時勤王子武重又奉懷良親

王。數與大友氏時少貳賴尚等戰。武重率弟武

光嗣攻足利氏筑紫彈代一色直氏走之。氏時

賴尚望風降。是歲春討畠山國久於日向走之。

氏時賴尚叛作九寨。絕其歸路。武光返擊悉拔

九寨。秋八月與賴尚大戰于大原破之。賴尚

走保寶滿岳。中納言北畠顯信等戰沒。冬十月。賊將畠山國清大舉關東兵六萬西上。與足利義詮合犯行宮。

十五年。

庚子。北朝延文五年。

春正月。左馬頭楠正儀請帝幸觀

心寺。自據赤阪。修平岩八尾等砦守之。大納言藤原隆俊守龍門砦。夏四月。賊將畠山義深攻龍門。隆俊擊破之。救與良親王率吉野兵。赤松氏範援之。與良叛通賊。火穴生行宮。龍門陷。帝遣前關白師基討之。與良敗走南都。與良故兵部卿護良

子。氏範則祐子。閏月。諸砦皆陷。五月。賊合

攻赤坂。和田正武夜斫賊營。不利。退保金剛山。

賊軍引還。秋七月。正儀等出兵攝津。畠山國

清來拒之。官軍又退入山。賊亦還。兵初尊氏死。

有流言。基氏通行宮。圖義詮。國清因請自將南

犯。以解嫌疑。其實欲已收兵權。儕輩皆疾之。正

儀知之。建言。北軍不足惧。是時。仁木賴章已死。

弟義長為執事。與佐佐木道譽。細川清氏等相

軋。道譽因結國清除之。國清亦疾義長專擅。誣其

通南朝。遂還兵攻之。義長言於義詮曰。諸將以臣為名。以作亂也。義詮然之。因以義長兵自衛。道譽夜入見義詮。勸其逃觀變。乃出與義長。語義詮出自後門奔嵯峨。比曉覺之。眾潰。義長走伊勢。諸將奉義詮還。義長降行宮。八月。官軍競起。北軍歸。各國清。國清時。以狐皮蔽膝。時人為之作狐媚歌。唱者滿衢。國清惧。逃東歸。後基氏逐之。用上杉憲顯為執事。

十六年。辛丑。北朝。康安元年。秋九月。楠正儀和田正武

出兵攝津。與佐佐木秀詮氏。詮戰斬之。秀詮氏詮並道譽孫。先是道譽奪赤松光範攝津守護。使二孫守焉。至是並敗死。冬十月。細川清氏歸順。先是清氏代義長執事。道譽又忌害之。激之使反。又譖其有異圖。義詮信之。出居外。召兵自備。清氏使人自辨。不聽。乃走若狹。從討之。清氏遂南走。奏曰。足利氏兵西拒。時氏東備。義長臣請乘其空虛。京師可復。楠正儀曰。元弘以來。官軍五復京。而不能守。力不繼也。今欲取京師。

臣一人力可辨。不必待清氏。唯恐已取復失。耻之強戰。併我所有。失之。宜養威力。徐圖。臣復朝議不聽。十一月。敕正儀等。大舉助清氏。攻京師。十二月。義詮奉北帝奔近江。官軍焚諸第。道譽之走。戒守者具酒食犒師。正儀報以甲馬。禁焚掠已。而時氏義長東西皆敗。義詮還兵。命赤松氏範直。侵行宮。官軍留京師十九日。乃還。清氏走阿波。

十七年。壬寅。北朝。貞治元年。春。細川清氏據白峰。徇四

國。夏。山名時氏略地美作。遣兵徇三備。足利直冬以石見兵助之。時氏子師義略丹波。狙馬。

秋。足利義詮遣細川賴之圖清氏。賴之守備未全。說以禍福。往復間。備成。乃絕之。挑戰誘出。斬清氏。自是細川氏山名氏始大。九月。菊池

武光討足利氏。彈代足利氏經氏經敗逃還。

十九年。甲辰。北朝。貞治三年。秋。北朝光嚴上皇崩。是

歲。大內弘世以周防長門附義詮。因授二州守護。尋益以石見。山名時氏降義詮。請因領所略

地義詮許之。以時氏爲因幡伯耆丹波美作五州守護。仁木義良石堂賴房等皆降義詮。

二十一年。

丙午。北朝貞治五年。

足利義詮逐其執事足

利義將。義將高經子也。初高經子氏賴娶佐佐木道譽女。細川清氏之叛。氏賴冀爲執事。而高經以後妻故愛義將。薦爲執事。以其年少。已代決事。高經有宿望。世望治績。而高經爲政嚴刻。諸守護舊賦五十分一。更取二十分一。嘗宴諸將。道譽不會。而自張妓樂。高經嘲之。會道譽欠

賦二歲。因罰之。奪其攝津守護。義詮造別第萬里巷。徵役諸國。赤松則祐坐功。緩亦削邑。則祐道譽婿也。道譽課京師戶租。修五條橋。過期不成。高經出私財。不口成之。於是道譽與則祐及佐佐木氏賴譖高經於義詮。義詮密使氏賴徵兵近江。欲討高經。高經聞之。入見泣曰。老臣果有罪。一介賜死可。何煩徵兵。臣以不才。忘私利公。謗讟所叢。不敢愛餘年。唯恐將軍得殺者。舊名耳。義詮亦揮淚。久之辭出。義詮呼曰。衆怒難

犯卿且就國高經以義將北歸遣兵攻之已而高經病卒道譽多機智善逢迎自高師直後獨錮權寵家極豪侈陷四執事蓋謂義長清氏而高經義將也已每解脫義詮欲以為執事及義詮病基氏別有所薦乃止

二十二年丁未北朝貞治六年夏四月足利基氏卒子

氏滿嗣為關東管領冬十二月北朝將軍足

利義詮卒子義滿嗣以細川賴之為管領輔之

先是足利基氏薦賴之義詮臨終謂義滿曰與

汝一父又謂賴之曰付卿一子賴之竭心輔導

撰方正兼文武者充左右置髡者六人以為弄

客將士有優倭者目為毛童坊斬辱之於是士

風大革

二十三年戊申北朝應安元年春三月天皇崩于住吉

殿葬後村上天皇

長慶天皇諱寬成後村上長子所出不詳在位五年改元二曰建德文中

禪位皇太弟壽及葬地闕

天皇即位于行宮立皇弟熙成親王為皇太弟

秋七月。左近衛少將新田義宗。式部大輔脇屋義治。起兵越後上野。與上杉憲將戰不克。歿之。義治奔出羽。

二十四年。巳酉。北朝。應安二年。春正月。楠正儀叛降北

朝。三月。楠氏族攻正儀。

建德元年。庚戌。北朝。應安三年。春正月。脇屋義治出兵

武藏上野。與上杉朝房等戰不克。奔信濃。冬

十一月。和田正武等討楠正儀。攻其城。

二年。辛亥。北朝。應安四年。春二月。北朝主禪位於太子

緒仁。是為後圓融院。秋八月。細川賴之遣其

義子賴元。援楠正儀入寇。

文中元年。壬子。北朝後圓融院。應安五年。春二月。足利氏範

紫彈代今川貞世。與大內義弘合兵。攻肥後守

菊池武政。武政。武光子也。

一年。癸丑。北朝。應安六年。秋八月。天皇禪位於皇太

弟。

日本政記卷之十三



日本政記卷之十四

賴襄子成 著

後龜山天皇

諱熙成。後村上第二子。長慶弟。母嘉吉門院。某氏。在位二

十年。改元三。曰天授。弘和。元中。禪位。後小松。後三十二年崩。壽及葬地闕。

天皇即位于天野行宮。賊將細川氏春來犯。大納言藤原隆俊屯兵天野。夜襲敵營。不克。死之。上移躡吉野山中。

天授元年。

乙卯。北朝。永和元年。

秋八月。少貳冬資應菊

池武朝與今川貞世戰。敗。武朝。武政子。先是。

武政卒。武朝嗣為肥後守。

二年。丙辰。北朝。秋七月。足利直冬降北朝。尋卒。

三年。丁巳。北朝。秋八月。菊池武朝奉征西將

軍懷良親王與大內義弘戰。敗績。菊池氏族百餘人歿之。是歲。高麗遣其使鄭夢周來。先是。我西邊不逞者。數侵高麗。高麗使來。見今川貞世。請禁之。

四年。戊午。北朝。秋九月。菊池武朝奉征西將

軍懷良親王與今川貞世戰。託麻原。破之。

五年。己未。北朝。春。山名義理。山名氏清入寇。

陷土丸。藤波石垣三城。足利義滿出軍。東大寺。

徵近江美濃兵。美濃土岐康行反。義滿。義滿召

兵鎌倉討之。鎌倉執事上杉憲顯既卒。子憲春

繼為執事。遣弟憲房將兵西。會康行降而止。義

滿既壯。不聽賴之。政稍縱恣。失人心。氏滿因潛

蓄異志。事覺。義滿乃止南行。以書讓憲春。憲春

諫。氏滿弗聽。憲春憂。懼自殺。氏滿驚悔。乃以憲

房執事。冬十一月。細川賴之寇伊豫河野通。直戰死。先是。義滿役諸將。入管室町第。稱花御所。驕奢太甚。賴之諫。弗聽。相嫌隙。近臣從而譖之。是歲夏。義滿聚兵幕府。遣使罷賴之職。就國。賴之聞命。卽日上途。其弟業氏勸其舉族訴屈。不聽。則遂圖廢立。賴之不許。乃赴其國讚岐。已而義滿思其功。命總管南海。

六年。庚申。北朝。夏五月。小山義政起兵下野。

與宇都官基綱戰破之。六月。北朝光明上皇

崩。

弘和元年。辛酉。北朝。楠正儀歸順。

楠正成與子正行。並盡忠王室。身殉國難。而正行之弟正儀。繼任大將。終叛降於賊。辱其家聲而不耻。幾乎無人心者矣。中興諸將。忠義無出楠氏右者。諸將子孫。未有降賊者。而楠氏如此。且諸將散處東西。爲聲援而已。藉使叛降。未必切行官利害。楠氏世爲南朝藩屏。南朝得以抗強大之賊。咫尺間而不亡。五

十年者以楠氏在焉。一日無楠氏是無南朝也。正儀爲王室之倚賴如此而舍而降賊與其臣僕比肩而不耻孰謂正成之子正行之弟而有此禽獸耶。爲楠氏惜者謂之虛傳矣。然北朝志乘顯然載其年月不可滅也。且其族不義之而攻之北朝爲出援軍與王師戰其跡亦不可揜也。賴襄曰吾嘗紀楠氏之事徵之南朝舊志而散亡不詳故不敢斷其虛實曰正儀蓋有深謀焉而已。已而反覆考之。

雖未能覈其實如有差得其情焉何以得其情。曰亦因其跡與年月得之也。後村上之正平廿三年帝崩長慶帝卽位先是一歲北朝以足利義滿爲將軍細川賴之輔焉。後一歲正月正儀降先見賴之遂見義滿其三月和田氏族攻正儀自是連年攻討賴之請救之諸將不肯賴之耻其言不行欲辭其職乃發兵而以其子弟爲將後戰鬪之事無所見者十二歲及後龜山之天授弘和間賴之遭讒

見斥而山名氏入寇。連陷河紀諸城。而正儀歸順。與山名氏戰。敗績。於是南國之屬行宮者。獨存吉野而已。後又十年。所正儀蓋既沒。而賴之再任職。乃誅滅山名氏。問歲而南北之和成矣。初正儀數受命攻京師。細川清氏之降行宮。請攻京師也。正儀以爲不可。曰。取京師。臣一人力可辦。何借清氏。唯恐既取復失。耻之強戰。併我所有。失之。宜養威力。徐圖匡復。是可以知正儀之本意矣。而賴之亦有

弭兵之志。以爲南人所以能數來者。賴於楠氏。欲除南患。莫若和楠氏。是以百方就議和焉。而正儀之意。與之克合。是時長慶新卽位。銳意用武。敕東西諸將。一時並起。蓋圖京師。如正平例。而正儀仍執前議。是以帝怒。令其宗族攻之。故正儀不能自立。姑爲此權時之計耳。其意如曰。今而與北戰。是自速亡也。然南無我。則莫能戰。北有我。亦不敢軼我而南。故正儀之爲背南嚮北之狀者。是以其一身。

橫塞南北間。以存南而遏北也。賴之亦知其意。欲因以成前議。不然。何不遂究其南向之兵。而過十年乎。其被讒也。非曰其庇南乎。是以山名氏代之。疾南其鋒。而南不能支。正儀已失賴之矣。不可與謀矣。是以復背北嚮南。決意防戰。南朝之所以延殘喘十年者。豈非正儀歸順之効哉。及賴之再入。先斃向南之賊。後成還北之議。及南北迭立之約。違怒而起兵者。楠氏之遺孽也。是可以知正儀之降。非其素心矣。自古老成之謀。不合少年推鋒之論。而讒間入焉。終以被背叛之名者。多矣。如近世片桐且元之於大坂。可以見焉。正儀得非亦且元類也。嗚呼。使正儀而誠舍弱黨。強圖其富貴也。何以前此爲南朝百戰不辭。其徒勞。而至此忽降耶。又何以降於正平。而歸順於弘和耶。

二年壬戌○北朝春閏正月左兵衛督楠正儀

與山名氏清戰平尾敗績夏四月北朝主禪

位於皇子幹仁是為後小松帝是歲山名氏

清悉略和泉紀伊獨吉野屬行宮

三年癸亥○北朝後小松帝永德三年足利義滿置僧錄司創

鹿苑院相國寺課諸國守護助役

元中三年丙寅○北朝足利義滿定禪寺五山

班位

五年戊辰○北朝嘉慶二年秋七月足利義滿巡遊南海

東海。

六年。己巳。北朝。康應元年。足利義滿西遊至嚴島。遂如

鎮西。舟遭風還。過讚岐。見細川賴之。尋召還京

師。以其子賴元為執事。而決於賴之。

七年。庚午。北朝。明德元年。春。楠氏與山名島山戰河內

落合。敗還。

八年。辛未。北朝。明德二年。冬。山名氏清作亂。犯京師。足

利義滿討而破之。誅氏清。初。山名時氏為五州

守護。時氏死于師。義時義略地山陽。義理氏清

攻取南海。於是山名氏所領跨十州。世呼曰六

分。一時義二子時熙氏幸分襲。但馬伯耆守護。

師。義子滿幸與氏清譖之。義滿。義滿乃遣二人。

攻時熙氏幸。走之。分與其地。於二人。十月。時熙

氏幸潛入京師。訴冤。請復邑。義滿欲見氏清。諭

旨。氏清不見。義滿怒。會滿幸有罪。罷其出雲守

護。復時熙氏幸邑。滿幸往界浦。見氏清。勸舉兵。

氏清然之。十二月。滿幸舉丹波。義理以紀伊。並

應氏清。氏清進軍男山。小林某諫之。弗聽。義滿

日本政記 卷之二十四 貞氏義成



會諸將議戰守避孰可。或舉尊氏義詮故事勸其避不聽。乃自陣一色詮範堀川第。令諸將陣內野。一軍陣東寺。為犄角。大內義弘為先鋒。戰最力。逆擊氏清破斬之。小林某戰死。細川賴元等亦擊滿幸走之。義理乞降不許。後滿幸被捕殺。乃以山名氏地和泉紀伊賜於義弘。其餘盡分賞戰功諸將。獨氏幸所領如故而已。

賴襄曰。制馭天下。恩與威而已。恩懷之而威服之。相待而行。無恩則威不可以加。加之則

怨我無威則恩不可以施。施之則不德我。夫使之怨我固不可。使之不德我亦何以制馭之哉。足利氏之所以不能制馭天下者。無威而施恩也。夫足利尊氏非有智勇過人也。特因天下之厭王政而思武治。欲得一將種門望最高者。推戴之。各自分利耳。尊氏亦知之。是以割土地。頒金帛。務充其欲。惴惴然唯恐彼之舐望背我而去也。然背焉而去者。足相踵也。而不能禁也。既背復來。不問也。數背數

日本政言卷之十四  
東山集卷之十四  
來坐成強大不能削也。無他。彼其初受封得賜。忸以爲當然。而不以爲德。一有不僂於已。掉臂而逝。饒使責而讓之。彼必曰。汝已叛其君矣。何以禁吾叛汝哉。是尊氏義詮所以不能責諸叛將也。然旣施之以恩。是我之恩也。被我之恩。而叛於我。我罰之。而有辭。何所恤乎。况彼之所恃以叛我者。土地也。甲兵也。皆藉吾所予。用以反噬我。是可誅殛無釋者矣。是義滿之所以用戈於氏。清義弘而不疑也。

足利氏之威。於是始加天下矣。而後其恩能使人德之。非復如前二世也。昔者唐氏姑息藩鎮。叛將強臣。羅列天下。如不可措手者。至於憲宗平一淮西。而諸鎮震懼。恩威並行。韓愈稱其唯斷以成之。義滿雖不倫於憲宗。其斷以成之一也。是故人主患不斷耳。苟有以斷於中。何紛亂之不可治也。雖然欲斷之。必先謀之。不謀而斷。其斷不可達。適足以損其威耳。故貴於謀。謀必有所與者。義滿有細川

日本書紀卷之十四 新羅傳  
賴之與謀。猶憲宗之有裴度。所以能達其斷也。尊氏任高師直。如代宗之元載。義詮寵佐佐木道譽。如德宗之盧杞。所與謀如此。而惡乎斷。

九年。

壬申。北朝。明德三年。

夏五月。足利義滿令畠山義

深攻諸城楠氏。冬十月。義滿使大內義弘

六角滿高來請和。曰。駕還授器。則兩統更立。如

故事。許之。二十八日。丙子。車駕發行。官群臣戎

服。扈從。閏月二日。己卯。御大覺寺。義滿欲用來

降禮。遣使奏請。帝曰。朕欲用父子禮。相授。否

則寧以神器斃。不肯屈下。以辱祖宗也。滿高謂

義滿曰。神器在彼。彼即真天子。不可違也。

兩統分立。五十餘年。至此而合矣。當其未合

孰爲正。孰爲閔。或曰：神器在南，南爲正。賴襄曰：不然。夫神器之在南，宜也。儻使在北，北爲正乎。南之所以爲正者，不在神器之在焉，與否。夫後醍醐天皇爲祖宗復仇，雪王室之大耻，而猾賊再起，以其不僂於已也。復有所擁立，成兩帝爭統之狀而已。成志於其間，曰：吾非爭天下於天子，天子與天子爭也。天下之趨利無耻者，靡然服從，亦曰：吾仕北朝天子，非從足利氏也。不知其所仕者，乃足利氏之

所門生視之也。豐仁親王之立也，至當時民間，曰：王無一戰之功，而將軍賜之帝位矣。夫如此，假使神器在於北，得謂之正乎。是以少有人心者，皆相率以就於南。公卿然，武人然，愚夫氓隸亦然。而况於神器之靈乎。其不在於北，而在於南，宜也。祖宗之所誘爲也，天道也。而此人強詞求勝之，曰：尊氏劍也，良基璽也。夫無劍無璽可矣，必以賊爲劍，以無耻無義之大臣爲璽，而謂之朝廷，是忠臣義士之

所以不欲立焉。非以其無劍無璽也。而其立於南朝亦非以其有劍有璽也。夫南之俸祿不如北之利也。其官爵不如北之有權也。而相與共其艱難。折首殞躬。肝腦塗地。子孫殲於賊手。斯盡灰滅。而不肯背南而嚮北。有識之士患之也。是以舉南北合一之議。欲以慰其心而弭其禍也。抑後醍醐念祖宗濟民之心。不勝其樂位伸欲之志。求成此志也。而使天下之忠臣義士公卿武人。愚夫氓隸。被此

禍於五十餘年間。祖宗終不右此也。是以終絕其胤。而神器歸於北朝。傳祚無窮。亦天不忘祖宗之德。而眷其裔孫也。及至於此。何必論彼此哉。自天興祖宗視之也。而足利氏猶曰。此吾家所立也。彼仇之者也。世之無識者。又追斥南朝。呼其忠臣義士為國賊。顛倒是非如此。不知忠於南朝者。非特忠於南朝也。忠於祖宗也。微此輩。足利氏不肯顧公議。以戴皇族也。則此輩謂之忠於北朝亦可也。

足利氏滅而皇統儼在天下之心莫不仰嚮而神器奠安於千載此輩亦可以順矣襄故曰祖宗之意天人心之所嚮為正統正統所在神器歸之非神器所在正統歸之

或謂賴襄曰子之論正統似也抑子非亦北朝之臣子乎何不諱曰何居子所謂北朝安在曰今朝廷是矣襄曰於戲今朝廷者神武以還人一統之朝廷也何以曰北曰北者延元元中間天子南遷而賊臣私立君當是時

南則正北則偽事南者榮事北者辱故不得不別其稱也已而天悔其禍祖宗誘其衷講和議成南北混一矣夫以後龜山之瓊尾流離其授神器也不肯從降式必用父子禮足利義滿之兇威而不能奪也於是後小松始傳器受禪尊後龜山為太上天皇事懿禮善足以盪滌前此分派之陋上承列聖之統而下顯示後世蓋天與祖宗實佑之非足利氏之所能為也雖其後內有紛紜而天命大定

以至於今。賊臣之蟠據輦轂。濁亂朝廷。百餘年者。畢伏誅竄。朝廷復其清明。大其一統。如日月再中天。而山河皆明也。而何苦猶污其口吻。曰北曰北耶。夫曰北。則見其爲足利氏之門生。而以小朝廷自處也。此非臣子之當諱者哉。今夫執童孺問之曰。汝義貞正成徒也。則欣然喜。曰。汝尊氏屬也。則慨然怒。今自稱北朝。則勢必以足利爲定策國老。而以新田楠爲賊。甘背天下人心。萃萬衆唾罵。何哉。

夫天與祖宗。旣已授之。升於天矣。而不欲就以冢中枯骨介意。而猶陷廁溷糞穢之中。終古不肯洗滌。是所謂自賊賊其君者也。余則不敢。乃臣子之心已。此義不明。則萬世之後。天地再變。復有姦雄如足利氏者。擁立其所私僂。則今之自稱北朝臣子者。將胥率從之。是亦生一北朝也。吾懼焉。不可以不辨。

後小松天皇

諱幹仁。後伏見女孫。北朝後  
圓融長子。母通陽門院。藤原

氏內大臣公忠之女。在位二十九年。改  
元五。曰至德。嘉慶。康應。明德。應永。禪位  
皇太子。後三十二年崩。  
壽五十七。葬泉涌寺。

冬。閏十月五日。天皇受神器於後龜山天皇。嗣

其位。藤原師嗣為關白如故。十一月。宴於禁

中。留十餘日。還御大覺寺。尋上尊號太上天皇。

十二月。征夷大將軍義滿為左大臣。是歲

相摸守細川賴之卒。義滿問其所欲言。曰。臣每

憂山名氏強大為後患。今已誅鋤。臣可以瞑矣。



復何言哉。義滿惋惜。親臨送葬。時論譴之。

明德四年。癸酉夏四月。後圓融上皇崩。

應永元年。甲戌冬十一月。關白師嗣罷。以左大臣

藤原經嗣為關白。十二月。征夷大將軍義滿

奏請讓職於子義持。以義滿為太政大臣。義滿

請太政大臣。朝議謂平相國以還。武家無昇此

官者。義滿怒曰。天子我家所立。而不我聽。則廢

而自立。以細川畠山為攝家。清華誰能禁我。朝

廷俱許之。

二年。乙亥夏六月。義滿辭太政大臣。削髮曰道義。

四年。丁丑義滿營別業北山。起金閣。徙居焉。稱北

山殿。又造一殿禁內。每朝就取安。稱小御所。每

造朝。公卿皆下階拜跪。嘗遊叡山。擬上皇行幸

儀。

五年。戊寅春正月。崇光上皇崩。三月。關白經嗣

罷。以前關白師嗣為關白。冬十一月。鎌倉管

領足利氏滿卒。子滿兼嗣。為管領。

六年。己卯夏。師嗣罷。以經嗣為關白。冬十月。大

內義弘作亂。舉周防長門兵東據界城。土岐詮直山名時清等應之。前大將軍義滿出軍男山。遣畠山基國細川賴元斯波義將等將兵三萬討之。十二月諸將攻拔城斬義弘。詮直時清等皆平。初今川貞世鎮筑紫。威惠並行。義弘說之曰。方今自強者興。守節者替。公宜與我及大友氏連結。以自強。貞世不聽。義弘慙懼。反譖貞世有叛心。義滿頗惑之。召還貞世。之其國遠江。義弘代任。兵力日強。是時鎌倉管領滿兼嗣立。凡

事准擬京師。自稱將軍。第曰御所。執事稱管領。義滿遣使謂之。不服。遂有異圖。義弘潛通使合謀。欲東西來攻京師。滿兼又陰招貞世。貞世封其書上義滿。及義弘東上。滿兼亦出軍武藏府。聲言援京師。義滿謀知之。欲討之。上杉朝宗百方講和。乃授以足利莊。凡與謀者。釋不問。事乃寢。此役或勸義弘。及四方兵未聚。急攻京師。義弘曰。山名氏清唯長驅。自疲其兵耳。乃大修城塹。然終敗。及亂。義滿召貞世曰。吾甚愧見卿也。

又欲用以鎮筑紫辭焉。或譖其通鎌倉。貞世懼還遠江。事得白。又召至京師。待之如初。貞世父範國爲駿河遠江守護。長子範氏早死。貞世爲嗣。及父卒。不肯立。立兄子氏家。傳兄孫泰範。細川賴之。以是知其賢。薦爲彈代。義滿使泰範割駿河與貞世。泰範意貞世所請。故與義弘俱譖之。至是以貞世養子爲遠江守護。

賴襄曰。吾旣論足利義滿善用威。非如其父祖之有恩無威也。雖然。猶惜其善於用威而

不善於恩耳。義滿之用威。其最大者二。曰。誅氏清之叛也。曰。夷義弘之亂也。可謂武矣。而何如不使其叛且亂乎。使其叛且亂者。義滿所致乎。曰。然。夫山名氏數叛於尊氏。義詮之世。每叛有所侵略。旣服。因而有之。是以至有海內六分之一。義滿不行削讓。而又加河內紀伊。是氏清所以能叛也。幸而其子弟分領其國。其勢不合。義滿因得施誅鋤之計。否則難制也。其於大內氏亦然。大內弘世乘亂擅

有周防長門之地。賂於義詮左右。得授二州  
守護。又加以石州。既已強大矣。至於義弘。又  
諧今川貞世。得代其任。經略鎮西。故又加筑  
前。及賞誅氏清戰功。又加和泉紀伊。是義弘  
所以能作亂也。夫義弘雖雄跨西道。不得紀  
泉。何以能作亂。畿甸哉。雖然。作亂畿甸。在義  
弘爲失計矣。義弘嘗欲與大友今川二氏連  
結。以謀跋扈。今川氏不肯而止。使果如其計。  
則義滿夷之。必費歲月。不能如拔界城之速。

也。果舉兵畿甸乎。亦舉之於義滿薨後。則義  
持之不武。何以制之。是亦義弘之失計也。義  
弘之失計。義滿之幸也。然則義滿之能誅夷  
二氏。雖由其武。抑亦有幸焉。誅夷之不可必  
也。而其叛且亂。可必。養之使能叛亂也。故曰。  
雖善於用威。而不善於用恩。義滿罵義弘曰。  
豎子。恃其強大。不知迺公使然。則義滿亦自  
知之矣。而爲之何哉。豈未免襲父祖之遺習  
耶。或曰。加授泉紀於二人者。圖南朝也。猶近

時織田信長之使諸將各取敵地以自封也。  
 襄曰。譬之使鷹。信長縱其饑者爾。義滿則縱  
 既飽者。彼寧肯為我趨搏哉。將又搏我耳。

八年。辛巳。義滿遣使通好於明。參議菅原秀長作  
 書。書辭甚恭。

九年。壬午。明主允收使來。封義滿為日本國王。義  
 滿受之。

十三年。丙戌。明主棣使來。義滿厚贈謝之。

十五年。戊子。夏四月。關白經嗣罷。以左大臣藤原

忠嗣為關白。五月。前征夷大將軍大相國義

滿薨。年五十一。敕贈太上皇號。義持辭不受。

十六年。己丑。鎌倉管領滿兼卒。子持氏嗣。為管領。

諸南朝遺臣請立後龜山後口約足利氏議立南朝皇胤者非也終不取兵請於是諸國兵起

十九年。壬秋八月。天皇禪位於皇子實仁親王。諸南朝遺臣請立後龜山帝後如約不聽。於是南朝餘孽所在起兵。尋皆平。

稱光天皇

諱實仁。初名躬仁。後小松長子。母光範門院藤原氏。贈左大臣。

日野資國女。在位十六年。改元一曰正長。崩。壽二十七。葬泉涌寺。

八月。天皇受禪。時年十二。尊先帝曰太上天皇。聽政院中。藤原教經為關白。

二十一年。甲午冬十二月。天皇即位於太政官廳。

二十三年。丙申。鎌倉管領持氏罷其執事。上杉氏

憲。以上杉憲基代之。氏憲憲房之後。世居山內。

憲基。憲房兄。憲顯之後。世居扇谷。更為執事。稱

兩上杉。持氏與氏憲有隙。奪其權。冬十二月。氏

憲奉持氏弟持仲作亂。攻持氏。持氏奔駿河。依

今川氏。

二十四年。酉春正月。義持令關東諸將援持氏。

攻復鎌倉。誅持仲氏憲。

二十五年。戊春正月。大將軍義持殺其弟大納

言義嗣。初。義滿愛義嗣。請超遷其官爵。居北山

利和九年正月劉山名氏地  
賞諸將賜和泉紀伊  
於大內義私隱岐出  
望於高陸美亦於美  
則再於於於元山  
城於基固

即朱者以是貞  
世懼走歸遠江  
義滿忍欲討貞  
世以友滿  
義滿上  
杉朝宗  
百方講  
和義滿  
乃賜滿  
利義以足

第勢威出義持右及鎌倉事起與氏憲通謀將  
襲幕府事覺遣兵圍之削髮出亡至是獲殺之  
賴襄曰足利氏之所以能得天下者由其多  
割土壤與諸將不怯而所以不能治天下者  
亦由於此尊氏義詮創業於南朝未衰之時  
勢不能不然至於義滿天下戴足利氏之久  
而南國日蹙又能戡內亂威令大振不乘此  
時以裁制之而仍襲父祖之遺習動輒舉數  
州加授將帥賞而授之猶可也又有貶而授

之者豈姑息以希無事乎抑欲驕而斃之手  
可謂無術者矣而何以治天下異時嘉吉應  
仁之禍已胚胎於此不可不察也夫治天下  
譬若縛薪薪大而少不若小而多之易縛束  
也故縛薪者逢其大而難縛者析而小之治  
天下者逢諸侯之大者亦析而小之然後可  
使聽我約束足利氏不知此術宜乎其不能  
治天下也其於將帥旣然於宗族亦然尊氏  
之封少子以入州強犬其力以制敵國而鎮

日本書紀卷之四十一 賴氏載

壓諸將亦不得不然之勢也。而其後恃其強大。每有圖宗家之意。將帥懷異者。亦翼戴之爲名。足以煽衆心。義滿不能究。纔賴其宰臣調停之。輒有所加恩。既加足利莊。又加陸奧出羽。或出彼之請。不能拒邪。不然。八州已爲天下勁兵處。而加以與羽。其大極矣。不唯不能殺之。乃豐之。如此將何以制之。夫宗族之封。父祖之所授。不得無故殺之。固也。然大內之亂。關東黨援之。已有明證。加之讓削。我豈

無辭怨而叛焉。彼曲我直。異日義教之舉。固義滿所優爲也。既克。改立其胤。誰曰不可。卽不能然乎。所謂析而小之。不爲無術也。諭旨推恩。封其庶孽。以分其勢。是賈生主父之所以策漢也。夫人情莫不愛其子。而子非一人。全傳一子。不若分傳數子之樂也。因彼之所樂。以施我術。何難爲之有。而義滿不爲也。不特不爲之於其宗族。亦不爲之於其家。何者。義滿愛少子義嗣。崇高其位望。而不爲之所。



山名氏清  
之戰  
明徳之役  
大内義弘  
之義謂  
應永之復

是以招義持之猜嫌。夫封建海內。宗族臣隸之邑。各跨數州。而已之子弟。無尺土之安。可不謂慎也。義滿何不以其所加予鎌倉者。以予義嗣乎。則可以制鎌倉。而絕宗府之嫌矣。是一舉而兩得者也。誰憚而不為之。或以明德應永兩役之所沒。奴不以盡予諸將。而以封子弟。使犬牙相制。亦不必忤物情。不知出於此。乃使義嗣處於義持之手。義持亦懲於此。盡僭其諸子。是以有還俗之將軍。關東不

服。至稱兵相圖。幸而得克。失其藩維。足利氏益孤立。而其臣隸益無忌憚。各憑強大。以相噬攫。而不可制。以至失其天下。豈非不知術之過哉。賴襄曰。不獨足利氏也。豐臣氏之所以得天下而旋失之。如此。

二十七年。子庚秋。義持有疾。或告咒詛事。醫卜徒獲罪處流。朝臣亦有坐廢黜者。

三十年。卯癸春二月。義持辭征夷大將軍。詔以其

子義量襲職。義持薙髮稱道詮。

三十一年。辰甲夏四月。前太上天皇崩。後龜山

三十二年。巳乙春二月。征夷大將軍義量薨。前大

將軍義持再視事。

三十四年。未丁冬十月。赤松滿祐據其邑稱兵。前

大將軍義持遣諸將討之。不發。十二月。赤松持

諸將  
細川持  
元山持  
滿熙名

義圓者  
義持弟  
三弟

貞自殺。赦滿祐入京師。持貞滿祐族也。有寵於義持。爭邑相訴。義持庇持貞。滿祐怒。自焚其第。奔歸播磨。遣諸將討之。諸將素疾持貞。連署訴之。請赦滿祐。義持不得已許之。持貞自殺。召還滿祐。

正長元年。戊申春正月。前征夷大將軍義持薨。初。義持懲義嗣。悉使諸弟為僧。及義量早世。無子。眾議立鎌倉管領持氏。持氏聞喜之。管領畠山滿家探籌石清水祠。得義圓。義圓時為青蓮院

僧正。義持同母弟也。即迎入室。改名義宣。後改義教。即日叙爵。秋七月。天皇崩。上皇議立崇光帝。會孫彥仁親王。初崇光南遷。後光嚴以弟立。傳至帝。崇光子孫退居伏見。至是得出受統。後龜山皇子奠立。不得。怒奔伊勢。明年。北畠氏越智氏奉之起兵。足利氏擊平之。以皇子歸置之嵯峨。

後花園天皇

諱彥仁。後伏見五世孫。北朝

敷政門院源氏。贈左大臣。經有女。在位

持氏温  
不得為  
將軍編  
私用正  
長日吾  
何處於  
遷佐於  
軍手

德。亨德。康正。長祿。寬正。禪位皇太子。後六年崩。壽五十二。葬泉涌寺。

七月。天皇踐祚。甫十歲。關白藤原持基攝政。太上天皇後小松聽政院中。

永享元年。己酉春三月。以足利義教為征夷大將軍。以正長號於將家為凶。奏改元。鎌倉猶用正長號。

二年。庚戌。徙筑紫豪族於京師。

三年。辛亥春三月。太上天皇落飾。稱法皇。是歲

大將軍義教遊伊勢。紀伊。制置南朝遺族。

四年。壬子秋。義教遊駿河。託觀富士山。實伺察鎌倉也。

五年。癸丑冬十月。法皇崩。葬後小松天皇。是歲。義教遣使於明。明使與我使偕來。

七年。乙卯秋八月。叡山僧徒有訴。入京師。幕府遣兵防却之。

十年。戊午秋九月。鎌倉管領持氏逐其執事上杉憲實于上野。冬十月。大將軍義教下教關東。

發兵助憲實擊持氏。十一月。執持氏。囚于永

安寺。

十一年。紀春二月。攻殺持氏。令上杉氏管領關東。初持氏。翼將軍。不得居常憤憤。曰。吾何屈還俗將軍哉。憲實驟諫弗聽。上杉憲直一色直兼。因譖憲實。持氏令二人徵兵。兵多屬意憲實。不爲持氏用。持氏不得已。自造山內。面諭憲實。歸罪憲直。憲直逃藤澤。事乃釋。持氏冠其子賢王。故事。鎌倉管領子元服。必受將軍偏諱。持氏不履之。名曰義久。諸將皆賀。憲實不賀。出奔上野。

訴之京師。義教以故。上杉氏憲二子持房。教朝爲大將。分道東伐。與憲實合。關東將士多應憲實者。持氏立其子義久。使三浦時高輔之。守鎌倉。自軍武藏。當教朝。憲實遣上杉憲直防持房。持房大破憲直于早川尻。進逼鎌倉。三浦時高叛通京軍。執義久。諸軍合圍持氏。持氏兵散。窮蹙欲自殺。憲實遣使止之。諭諸將解圍。持氏削髮徙永安寺。憲實歸罪憲直。直兼誅之。馳使京師。請宥持氏。弗聽。至是。使諸將逼持氏自

殺命憲實為管領。憲實固辭。使弟清方嗣家居山內。自削髮。退居伊豆國清寺。

賴襄曰。足利氏開軍府于京師。而置宗藩于鎌倉。鎌倉之有上杉氏。猶京府之有細川氏也。皆有輔佐之功。而亦有逼犯之禍。細川猶有畠山斯波之僚。足以相制。至於上杉。獨任世襲。如二君焉。焉得無禍哉。然賴其分爲兩家。更任執事。是以爲之上者。得以暫安耳。而京府則利其危也。如尊氏自封其子。無論已。

應永三年三月。管領賴氏罷。其執事上杉氏憲。上杉憲房之後世。居鎌倉山內。憲基。憲房。兄弟。憲顯。之後。世居扇谷。更爲執事。稱兩上杉。

應永三年三月。憲將兵。率持氏。以圍持氏。持氏。令政持。關東將士。令政持。氏。而持氏。乃以今日。衆持氏。乃以今日。川氏。大森氏。葛山。氏。兵攻。鎌倉。復之。滿隆。滿仲。氏。憲。及氏。憲。率長尾。氏。香。等。皆自。被。于。雪。下。傳。舍。永。享。十。年。持。氏。冠。子。義。久。時。持。士。皆。入。質。獨。守。實。稱。病。

自義詮義滿族屬漸疏。每與鎌倉相圖。故誘上杉氏以制之。而上杉氏亦援京府以爲重。君臣之際。常有嫌隙。爲將軍者。以爲是彼之不利。而我之利也。獨上杉氏憲之叛持氏也。將軍義持不援氏憲。右持氏何也。氏憲之黨有義嗣。義嗣者。義持之弟。其所深忌也。故右持氏除氏憲。其心私也。而其跡則公矣。足以服關東將士之心。及義教之繼爲將軍。持氏亦與執事憲實有隙。則右憲實以整持氏。蓋

不入質持氏怒發兵  
攻憲實憲實告  
急於義教義教  
奏請討持氏一行  
詔嗣以教書便政  
上形二子持房教朝  
道衛之以仰東北三

持氏之孤香王母王

文帝二年關東將  
士相與共請立政  
持氏子永嘉為強  
倉主政憲實子龍  
權執事

義持無嗣。持氏異立。而義教脫僧服登壇。故  
其心不服。憲實以為口實。訴之義教。中其所  
息。以得其援。義教之意。必曰。吾乘此時。斃而  
滅之。父祖之所欲為。而未能也。而吾能之。其  
實非義教能斃持氏也。持氏自斃於強臣之  
計也。而義教右臣滅君。何以服將士之心哉。  
是以如結城氏朝者。奉持氏之孤起兵。亦命  
憲實平之。非憲實肯循義教令也。自除其患  
也。其後將士再求遺孤為主。而上杉氏更戴

將軍之子。將士仍不之。將軍之子。而之。管領  
之子者。可以見人心也。故治天下者。常從人  
心所嚮。以成其事。事成而天下仰吾權。不從  
人心所嚮者。雖克於一時。而未久而壞。壞則  
我權廢矣。觀義持義教之所為。不其然乎。為  
義教計者。縱使不右持氏。攻而囚之。更立其  
子。或析其封。以傳數子。謂憲實之不臣。代以  
衆望所屬。則一處置。而關東之心盡悅服。自  
是以往。廢置鎌倉君相。其權盡歸於京府。惜

日本政記 卷之二十四 三十一 賴朝藏卷

嘉吉之  
祖赤松  
滿祐弒  
大將軍  
義教年  
嘉吉

乎義教之不足以語此也。義教已夷鎌倉。自以為無復足患者矣。愈益矜驕。以致將帥之不服。嘉吉之禍。應仁之亂。相因而作。子孫終為細川氏之所弱。雖擁空名於上。而與鎌倉奚異哉。

十二年庚申春正月。結城氏朝奉故管領持氏遺孤春王安王起兵。討上杉氏。秋七月。上杉憲實以大將軍義教令。率諸軍攻之。

嘉吉元年辛酉夏四月。結城城陷。獲春王安王。氏朝舉族死之。五月。大將軍義教殺其弟義照。義照為大覺寺僧正。與後龜山皇子親善。聞關東兵亂。勸皇子乘是時以遂夙志。密遣人約菊池氏起兵。竊自蓄髮事。覺逃匿。竟被捕殺。六月。赤松滿祐弒大將軍義教。奔據其邑。秋八月。



詔以義教子義勝襲職遣諸將討滿祐山名持  
豐與族教之教清先進九月攻滿祐白旗城誅  
滿祐持豐等盡領赤松氏地初滿祐族曰貞村  
自叔父持貞與滿祐相隙義教寵貞村每事抑  
折滿祐遂欲割滿祐所領與貞村滿祐積怨因  
饗義教其第弑之奔播磨管領細川持之與畠  
山持國議立義勝生八歲細川持常受征討命  
以與滿祐有姻逗留不進滿祐逆擊蟹坂大破  
之已而持豐破美作而入遂滅赤松氏持豐時

大内教世持盛孫也奉命征之吉和賴教祐並對馬乃賞賜嘉賴邑於教世自明德應永二使山名大内氏皆微至此復興

熙孫也滿祐兄子教祐逃依少貳嘉賴幕府令  
大内教世討嘉賴破而走之盡并其地山名氏  
大内氏復興

叛逆罪也逆至於弑大罪也故行弑逆者不  
論而可論遭弑逆者之所以速之足利義  
教之所以遭弑者安在在其待將帥無恩意  
耶驕而不加禮矣信讒殺之矣使人人自危  
雖無赤松滿祐而恐不免焉賴襄曰是所謂  
知其一未知其二也二者何也曰威權不立

也。義教之速此禍也。非由恃其威權太盛乎。如近時織田信長之遭弑焉。爾曰信長則然。義教則不然也。義教自以爲威權已立爲可恃也。不知足利氏之威權不立。非一世也。而恃之而不加恩意於其臣。所以速此禍也。夫恩意與威權不可闕一。而義教則兩無之。何以保其臣之不叛逆哉。夫人臣所以戴其君。以其有威可畏。有恩可愛。愛而畏之。是以無凌犯之禍。不然行道之人耳。何所不至。雖然。

唯可畏也。而後可愛。可愛而不可畏。則其可愛者終不久矣。今夫妻之於夫。亦猶臣之於君也。以義合者也。愛而不舍。以全其夫妻。人知之。不知非有所畏。則不可以全也。不畏則怛怛。則輕之。輕之之至。心嚮於外。而疾視其夫。甚則陰斃之。以從其所私者。皆非初不愛其夫者。也不畏之者也。足利氏之將帥。皆如嬌婦。不畏其夫也。數叛而不禁。猶婦之數背其夫。旋歸其家。是以輕之益甚。加以怨隙。

側目咆怒。不足恠也。如滿祐者。其尤者已。初  
 義滿之世。威令稍振。諸將莫不敢戴。上者而  
 義持庸懦。幸時無事。優游宴息。寵赤松持貞。  
 滿祐與之訴。而不得直。怒焚其第。據邑而叛。  
 下教討之。而諸將不肯往。連署乞赦滿祐。不  
 得已而聽之。足利氏之威權。於是乎不足畏  
 也。則滿祐之目。無將軍久矣。而義教則以為  
 畏已。遇之無狀。至殺其女而不恤。復致其怨  
 叛。幸而克降之。復赦而近之。滿祐憤怨填胸。

而義教不以為意。曰。大權在我。彼無奈我何  
 也。於是亦庇持貞之從子。欲諭滿祐割予之  
 邑。為滿祐者。何肯坐受其命哉。嚮叛焉。莫我  
 能誅也。今弑焉。誰能禁我。是其所以敢割。又  
 於其君之腹也。諸將雖赴討。亦怛前役。逗撓  
 不進。但山名持豐。欲復興其家。故力攻耳。其  
 餘意皆在於縱賊。寧肯感奮進擊。必於復君  
 仇乎。故足利氏之臣。唯無畏其君之意。是以  
 又無愛君之心。故曰。威權不立也。然則威權

之所以立不立者何哉。曰。所行公則立。所行私則不立。如義持義教。行小私也。如尊氏行大私也。足利氏之大私。成於赤松氏。故禍先發於赤松氏。天也。足利氏或縱其臣之叛逆。而天則必不赦。足利氏之叛逆。

二年。壬冬十一月。義勝加元服。任征夷大將軍。畠山持國為管領。

三年。癸秋七月。義勝墜馬薨。管領持國議立義勝母弟義成。生八歲。後改名義政。九月。南朝遣臣藤原有光資親楠次郎等。奉後龜山帝皇子為王。稱中興宮。夜入禁內。奪神器。遣兵追擊。獲神鏡寶劍。

文安元年。甲秋八月。有光資親助南朝皇子。擁神璽。據叡山。大和紀伊河內兵並起。應之。管領

日本政記 卷之十四 新田義成  
畠山持國說山徒爲內應。皇子自殺。有光資親次郎等歿之。諸國應者皆平。

二年。丑。冬十一月。關白持基薨。以左大臣藤原房嗣爲關白。細川勝元爲管領。是歲。關東將士請立。故管領持氏季子成氏爲鎌倉管領。上杉憲忠執事。憲忠憲實子。

四年。丁。夏六月。房嗣罷。以大政大臣藤原兼良爲關白。冬十一月。畠山氏兵攻敗紀伊兵。殺南朝皇孫。傳首京師。皇孫後村上皇子泰成之。

子。先是楠次郎弟基奉之。起兵保紀伊湯淺城。至是遇害。基歿之。

寶德元年。己。夏四月。義政加元服。任征夷大將軍。是歲。畠山持國再爲管領。

享德元年。壬。冬十月。細川勝元再爲管領。

二年。癸。夏四月。兼良罷。右大臣藤原持通爲關白。

三年。甲。春。令士民不辦負債。稱平均德政。秋七月。持通罷。左大臣藤原房平爲關白。八月。

盜焚畠山持國第。初持國老。削髮曰德本。擁立二將軍。爵至三位。得乘網代輿。負功專橫。其家臣多爲不法。公卿將士皆諂事之。獨山名持豐。勢不相下。細川勝元娶持豐女。相比與德本抗。德本無子。養弟持富子政長爲嗣。已而生義就。義就母日短。政長其母乃與醫卜謀。佯爲狂病。卜者曰。必有近親呪者。德本意政長所爲。是歲夏四月。德本立義就爲嗣。欲殺政長。政長逃依勝元。勝元持豐援政長。畠山氏家臣皆往從。

之已而德本第火。德本逃入族滿則家。義就奔河內。依家宰游佐基。德本使人謝勝元。復立政長。自屏居建仁寺。勝元乃以政長入謁幕府。幕議知火畠山氏第者。勝元持豐所爲。勝元歸罪。家臣磯屋基斬之以說。持豐又因勝元謝。退居但馬。事乃釋。冬十二月。鎌倉管領成氏殺其執事上杉憲忠。奔古河。成氏已長。怨上杉氏殺其父。與故結城氏朝子成朝謀。殺憲忠。家宰長尾景春等立憲忠弟房顯。兵攻成氏。成氏奔房。

顯入鎌倉。自稱管領。

康正元年。乙亥夏五月。以赤松則尚爲播磨守護。山名持豐攻則尚殺之。先是。畠山德本以赤松氏不可絕祀。赤松滿則子則重不與嘉吉之逆。因立則重。邑於播磨。持豐怒曰。吾以功受封。豈容賊徒遺種。發兵殺則重。則尚教祐弟也。細川成之請而立之。赴播磨。乘持豐之蒙譴退居也。亦爲持豐所擊殺。六月。房平罷。持通再任關白。

長祿二年。戊寅秋八月。先是中興宮之遇害也。南人復立其子。擁神璽居吉野山中。赤松氏遺臣石見某等往佯事。刺殺之。奪璽還獻。請立赤松氏後。以赤松政則爲加賀守護。使石見率舊臣奉之。持豐又使盜刺殺石見。持豐削髮曰宗全。爲人面色赤。人呼曰赤入道。冬十二月。藤原教房爲關白。

寬正二年。己辛冬十月。大將軍義政遣其弟政知居伊豆。先是。兩上杉氏與足利成氏連年構兵。

關東大亂。因請得主。奉政知於堀越。稱堀越御所。然關東將士多歸心成氏。

四年。癸未先是。畠山義就奔河內。畠山政長攻之。

不克。義政兩和解之。共入京師。已而義就忤旨。

復奔河內。細川勝元遣兵援政長。攻陷若江金

胎寺二城。圍義就於岳山。義就善守。累年不下。

是歲。岳山陷。義就逃入高野。持通復任關白。

五年。甲申秋七月。天皇禪位於皇子成仁親王。

是歲。大將軍義政奏以其弟義視為嗣。任左馬

頭。叙從五位下。居今出川第。細川勝元管領。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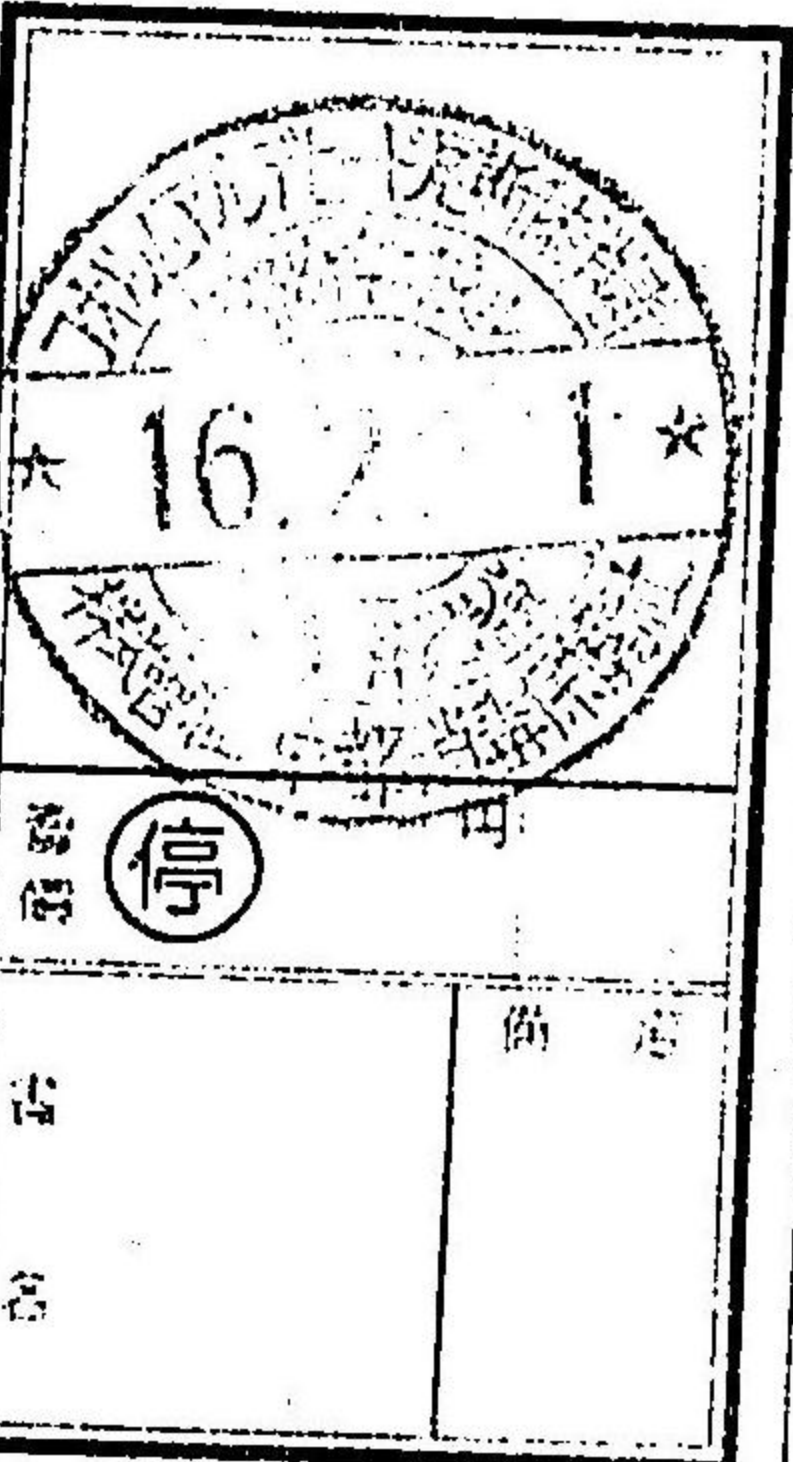
義政娶藤原重政女。曰富子。無子。弟義尋為僧。

充淨土寺門主。義政欲養為嗣。義尋恐其有渝。

辭。義政曰。吾後有子。襁褓為僧。誓不渝也。義尋

乃蓄髮。改名義觀。

記卷之十四





關東大亂。因請得主奉政。知於堀越。稱堀越御所。然關東將士多歸心成氏。

四年。癸未先是。畠山義就奔河內。畠山政長攻之。

不克。義政兩和解之。共入京師。已而義就忤旨。

復奔河內。細川勝元遣兵援政長。攻陷若江金

胎寺二城。圍義就於岳山。義就善守。累年不下。

是歲。岳山陷。義就逃入高野。持通復任關白。

五年。甲申秋七月。天皇禪位於皇子成仁親王。

是歲。大將軍義政奏以其弟義視為嗣。任左馬

頭。叙從五位下。居今出川第。細川勝元管領。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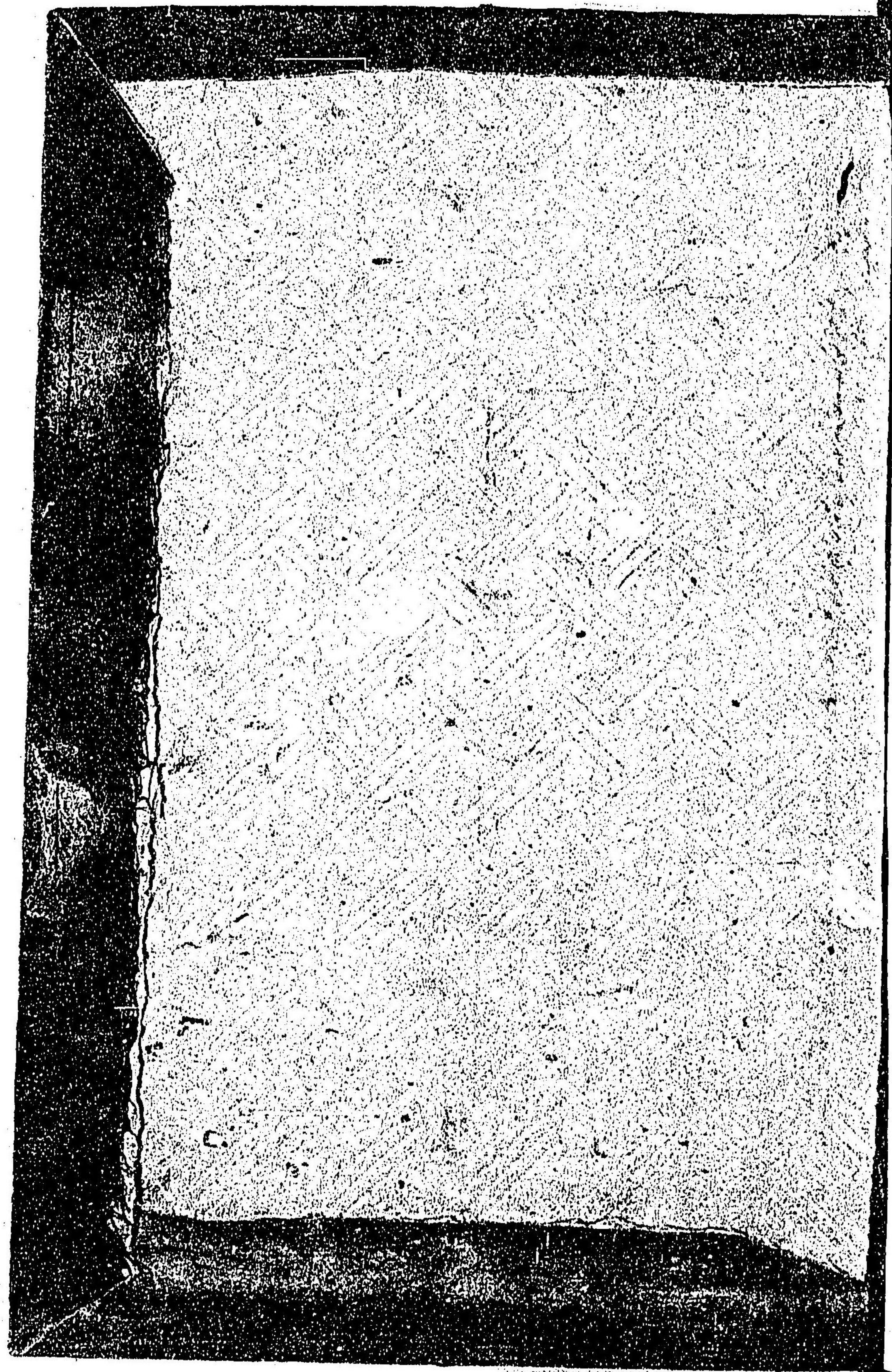
義政娶藤原重政女。曰富子。無子。弟義尋為僧。

充淨土寺門主。義政欲養為嗣。義尋恐其有渝。

辭。義政曰。吾後有子。襁褓為僧。誓不渝也。義尋

乃蓄髮。改名義視。

日本政記卷之十四



--	--	--	--	--	--	--	--	--	--	--	--	--	--	--	--	--	--	--	--

五九集  
卷之四  
四一  
東山藏片



